宝陈农字〔2020〕26号

宝鸡市陈仓区农业农村局

关于赤沙镇2020年贫困村集体

经济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赤沙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上报2020年省级提前批次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产业扶贫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(赤镇政发〔2020〕20号)收悉。经3月4日宝鸡市陈仓区2020年产业扶贫项目评审会公开质询评审，该项目符合扶贫项目管理规定，同意你镇实施贫困村集体经济项目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1.陈仓区2020年赤沙镇花椒、粮食等农作物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：新建钢结构物流仓储场房225平方米，长度15米、宽度14. 9米、高度8米；新建钢结构交易中心大棚450平万米，长度30米、宽度15米、高度8米；新建5个1000 立方米冷藏恒温库，每个冷藏恒温库长度14米、宽度12米、 高度6米，带动全镇1447户、5582人贫困户发展花椒产业。项目施工方案详见设计图纸。

2.陈仓区2020年赤沙镇花椒、粮食等农作物筛选生产线建设项目：新建钢结构厂房（加工区）450平方米，长度30米、 宽度15米、高度8米；配套花椒筛选、清选、包装设备一 套，带动全镇1447户、5582人贫困户发展花椒产业。项目施工方案详见设计图纸。

二、项目资金来源：

1.陈仓区2020年赤沙镇花椒、粮食等农作物仓储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390万元，全部为省级提前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。

2..陈仓区2020年赤沙镇花椒、粮食等农作物筛选生产线建设项目总投资380万元，全部为省级提前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。

三、项目管理要求：项目严格按照区脱贫办《关于印发宝鸡市陈仓区产业扶贫政策实施细则》（宝陈脱贫组发〔2017〕29号）、《宝鸡市陈仓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宝陈脱贫办发〔2019〕30号）有关产业扶贫项目管理要求组织实施。

四、项目实施要求：各镇街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，抓好措施落实；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工作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；严格扶贫资金管控，增强资金使用透明度；建立健全项目档案资料，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项目建设时限要求：确保2020年9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、资金兑付和报账工作，接受上级检查验收。

 宝鸡市陈仓区农业农村局

2020年3月6日

抄送：区扶贫办,区财政局,局各领导。

宝鸡市陈仓区农业农村局 2020年3月6日印发